

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協辦



香港射箭總會 主辦

民政事務發展局

(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) 資助

亞洲青少年室內射箭公開賽 (香港 2016)  
(國際射箭聯會星章賽)  
2016年7月26-29日

比賽日期： 2016年7月26-29日

比賽地點： 香港新界天水圍天栢路1號天水圍體育館

比賽賽制： 雙輪18米排位賽  
個人18米淘汰賽；  
團體18米淘汰賽

比賽規則： 國際射箭聯會(World Archery) 射箭規則

資格： 甲組：17 - 20 歲 (1996年- 1999年出生)；  
乙組：15 - 16 歲 (2000年- 2001年出生)；  
丙組：13 - 14 歲 (2002年- 2003年出生)；  
丁組：6 - 12 歲 (2004年- 2010年出生)

比賽項目：

- (1) 反曲弓個人項目：
  - 排位賽：設男女子甲、乙、丙、丁組
  - 淘汰賽：設男女子甲、乙、丙、丁組
- (2) 複合弓個人項目：
  - 排位賽：設男女子甲、乙、丙、丁組
  - 淘汰賽：設男女子甲、乙、丙、丁組
- (3) 反曲弓混合團體項目：
  - 排位賽：每單位反曲弓組最高分三名(不分男女)積分總和
  - 淘汰賽
- (4) 複合弓混合團體項目：
  - 排位賽：每單位反曲弓組最高分三名(不分男女)積分總和
  - 淘汰賽

註：

- (a) 團體排位賽按各單位各弓種最高分三名(不分男女)排位績分總和計算
- (b) 團體淘汰賽按各單位各弓種最高分三名(不分男女)排位績分總和排位,可由參賽單位任選三人參加淘汰項目
- (c) 個人項目各組別首32名可進入淘汰賽賽事；團體賽項目首16隊可進入淘汰賽賽事

報名費：

- (1) 每名射手： 港幣 115 元正
- (2) 臨時註冊費(每人)： 港幣 10 元正
- (3) 團體(每隊)： 港幣 150 元正

報名手續：

- (1) 參加者須於 **2016年6月24日下午五時或之前** 將填妥的報名表格，連同抬頭為「香港射箭總會」的 **劃線支票** 寄抵「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一號奧運大樓1010室 - 香港射箭總會收」或親臨本會遞交。〔**本會不接受直接存入或轉帳本會銀行戶口之付款方法**〕※支票背面請填上學校或屬會名稱。
- (2) 所有參賽者必須透過學校或屬會作單位報名，並由香港射箭總會註冊教練推薦，個人報名恕不接受。

截止報名日期： **2016年6月24日下午五時**

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協辦



香港射箭總會 主辦

民政事務發展局

(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) 資助

## 亞洲青少年室內射箭公開賽 (香港 2016)

(國際射箭聯會星章賽)

2016年7月26-29日

計分方法：

所有組別使用FITA 40厘米內五環垂直靶面

獎勵：

- (1) 各組別個人排位賽冠、亞、季、殿軍均可獲獎牌及證書；排名5-8位均可獲證書
- (2) 各組別個人淘汰賽冠、亞、季、殿軍均可獲獎牌及證書；排名5-8位均可獲證書
- (3) 各組別團體排位賽冠、亞、季、殿軍均可獲獎牌三個及證書三張及獎盃一個
- (4) 各組別團體淘汰賽冠、亞、季、殿軍均可獲獎牌三個及證書三張及獎盃一個
- (5) 各排位賽達標參賽者可獲世界射箭聯會星章一枚

參賽名額：

1. 每人只可參加一項個人組別
2. 每一單位可最多各派一隊參加反曲弓及複合弓團體賽事
3. 團體隊員必須同時參加個人賽事

備註：

- (1) 報名表格一經繳交如有任何更改，需繳交港幣50元行政費用(每次只限1人易名)。
- (2) 如參賽人數過多，優先次序如下：(1) 總會青訓隊每組別兩隊、(2) 香港青少年集訓隊隊員、(3) 香港各相關紀錄保持者、(4) 屬會註冊射手、(5) 如遇某階段參賽人數已超越可容納人數，其餘人數按參賽比例及各屬會/學校優先次序安排及抽籤(分配名額以可容納靶位為準)。不獲參賽資格的參賽者將獲發還參賽費用。
- (3) 參加者必須參加排位賽賽事，才可以進入淘汰賽賽事。
- (4) 賽會會在各場比賽後盡快公佈參賽者成績，如有上訴須於成績公佈後即時提出；晉級賽事開始後或頒獎後所有賽果將不作更改。
- (5) 報到時須出示有效之總會註冊射手證或身份證明文件，否則不能參加當日比賽。
- (6) 如在非總會可控制情況下賽事取消或個別人士不能參賽，賽會不考慮安排退回參賽費用。
- (7) 所有比賽規則根據香港射箭總會本地賽事守則為準。
- (8) 本會保留對更改比賽賽制或時間表、任何成績異議及其他事項的最終決定權。
- (9) 接納報名的「參加者名單」將會於本會網址公佈，不會另函通知。



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協辦



香港射箭總會 主辦

民政事務發展局

(藝術及體育發展基金) 資助

亞洲青少年室內射箭公開賽 (香港 2016)

(國際射箭聯會星章賽)

2016年7月26-29日

報名表

學校或屬會名稱 (中文) \_\_\_\_\_

地址 \_\_\_\_\_

領隊姓名 \_\_\_\_\_ 聯絡電話(日間) \_\_\_\_\_ (手提電話) \_\_\_\_\_

收據(請註明收據抬頭) \_\_\_\_\_

教練姓名：
教練註冊號碼：
教練簽名：

學校或屬會蓋章：
日期：

※※※(所有參賽運動員必須由香港射箭總會註冊教練推薦)※※※  
(教練資料將撥入鳴謝教練計劃，如運動員由不同教練指導，請以個別報名表遞交)  
如一張報名表不敷應用，請列明報名表頁數

人數	射手姓名	* 性別		出生年份	註冊射手號碼	* 反曲弓組				* 複合弓組			
		男	女			甲組 (96-99)	乙組 (00-01)	丙組 (02-03)	丁組 (04-10)	甲組 (96-99)	乙組 (00-01)	丙組 (02-03)	丁組 (04-10)
1													
2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	
6													
7													
8													
9													
10													
11													
12													

※※※每一單位(學校或屬會)最多可各派一隊參加反曲弓及複合弓團體賽※※※

本學校或屬會謹聲明以上參加者的健康及體能良好，適宜參加此項活動，參加者亦謹守大會之一切比賽規則及決定。參加者若在此項活動中受傷，主辦機構、贊助商及其他有關合辦機構及人仕均無須負上任何責任。

附上 \_\_\_\_\_ 銀行支票 支票號碼 \_\_\_\_\_ 金額港幣\$ \_\_\_\_\_

備註：\* 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“√”號，每名參加者只可參加一項賽事。(本會接納申請人報名後，報名費恕不退還。)

參加者須於 2016年6月24日下午五時或之前 將填妥的報名表格，連同抬頭為「香港射箭總會」的劃線支票 寄抵「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一號奧運大樓 1010室 - 香港射箭總會收」或親臨本會遞交。〔本會不接受直接存入或轉帳本會銀行戶口之付款方法〕※支票背面請填上學校或屬會名稱。

查詢電話：2504 8148

圖文傳真：2577 7349

網址：www.archery.org.hk